

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

一、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

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3名獨立董事組成，本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、稽核、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。

(一)審計委員會於 2022 年舉行 7 次會議，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：

- (1)財務報表、稽核及會計政策與程序
- (2)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之政策與程序
- (3)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
- (4)重大資金貸與背書或保證
- (5)簽證會計師資歷、獨立性及績效評量
- (6)簽證會計師之委任、解任或報酬
- (7)財務、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
- (8)審計委員會職責履行情形
- (9)法規遵循
- (10)資訊安全
- (12)公司風險管理

審閱財務報告

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2021 年度營業報告書、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，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，並出具查核報告。上述營業報告書、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，認為尚無不合。

評估內部控制系統之有效性

審計委員會評估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政策和程序)的有效性，並審查了公司稽核部門和簽證會計師，以及管理層的定期報告，包括風險管理與法令遵循。審計委員會認為公司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是有效的，公司已採用必要的控制機制來監督並糾正違規行為。

(二)當年度運作情形：

審計委員會 日期及期別	議案內容
第 2 屆第 20 次	1. 審議本公司民國 202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、合併財務報表案。 2. 審議本公司民國 2021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。

2022/03/15	<p>3. 本公司 2021 年度虧損撥補案。</p> <p>4.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及 2022 年度財稅報查核簽證委任案。</p> <p>5.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案。</p> <p>6. 2021 年度「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」案。</p> <p>7. 董事經理人責任險續保案。</p> <p>8. 本公司「永續發展實務守則(原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)」修訂案。</p> <p>9. 本公司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」修訂案。</p> <p>10. 本公司「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」修訂案。</p> <p>11.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。</p> <p>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：無異議照案通過。</p> <p>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：不適用。</p>
第 2 屆第 21 次 2022/05/10	<p>1. 本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。</p> <p>2.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案。</p> <p>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：無異議照案通過。</p> <p>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：不適用。</p>
第 3 屆第 1 次 2022/06/15	<p>1. 選任第三屆審計委員會之召集人案。</p> <p>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：無異議照案通過。</p> <p>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：不適用。</p>
第 3 屆第 2 次 2022/08/09	<p>1.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變更案。</p> <p>2. 本公司 2022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。</p> <p>3.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案。</p> <p>4. 「財務報表編制流程管理」遵行法規名稱與條項次。</p> <p>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：無異議照案通過。</p> <p>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：不適用。</p>
第 3 屆第 3 次 2022/08/26	<p>1. 本公司總經理異動與薪資報酬案。</p> <p>2. 本公司財務主管異動與薪資報酬案。</p> <p>3. 本公司生產部長薪資報酬案。</p> <p>4. 本公司經理人年度調薪案。</p> <p>5. 本公司稽核主管薪資報酬案。</p> <p>6. 本公司董事長薪資報酬案。</p> <p>7. 本公司「核決權限表」修訂案。</p> <p>8. 本公司「董事會議事規範」修訂案。</p> <p>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：無異議照案通過。</p> <p>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：不適用。</p>
第 3 屆第 4 次 2022/11/08	<p>1.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案。</p> <p>2. 本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。</p> <p>3. 本公司「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」修訂案。</p> <p>4. 本公司「採購及付款循環」修訂案。</p> <p>5. 本公司「核決權限表」修訂案。</p>

	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：無異議照案通過。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：不適用。
第3屆第5次 2022/12/15	1. 2023年年度預算案。 2. 2023年年度內部稽核計畫表案。 3. 本公司修訂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」。 4. 本公司訂定「風險管理辦法」。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：無異議照案通過。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：不適用。

(三)除前開事項外，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，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：無此情形。

二、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，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、議案內容、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：無此情形。